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靜怡
電話：02-27208889#6343
傳真：02-87884137
電子信箱：lyiang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760395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(1728225_107603956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07年鄉土歌謠合唱種子教師研習營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7年9月10日師大秘合字第10710245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實驗合唱團依教育部107年3月30日臺教師(一)字第1070038035號函「107年中小學鄉土歌謠教學輔導計畫」辦理旨揭活動，邀請專家學者及獲比賽特優學校指揮傳授練習技巧，以期增進教師合唱教學能力，拓展視野、提升教學品質，蓬勃鄉土歌謠合唱發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臺北場次辦理時間及地點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07年9月30日(日)8時30分至17時3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音樂系館212教室(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134號)。
 - (三)對象：國中、小學從事合唱教學或各校帶隊參加「107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」之正式、代理(代課)教師或學校外聘合唱教師。

金華國中 1070917



PZAA1076001491

四、為推廣鄉土歌謠，請惠允核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。

五、本案後續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國立實驗合唱團黃小姐，連絡

電話：(02) 2366-114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2018-09-17
12:48:48 電子公文



裝

訂

線

